

# 思创智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关于 2024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所涉及事项已消除的专项说明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或“会计师”）对思创智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26）10515 号）以及《关于对思创智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在 2025 年度消除情况的专项说明》（天健函（2026）376 号）。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要求，现公司董事会对上年度导致非标准审计意见事项消除情况作出如下说明：

### 一、上年度审计报告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所涉及事项

根据天健出具的 2024 年度审计报告，公司子公司医惠科技有限公司以前年度与涓滴海成（北京）科技有限公司等多家公司开展睡眠仪运营等业务，2024 年还对该业务形成的部分应收款项提起了诉讼。截至 2024 年末，因相关交易形成应收账款余额 3,395.58 万元，计提坏账准备 3,395.58 万元。

2020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部分交易对手杭州易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杭州闻然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等多家单位与公司原大股东杭州思创医惠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资金往来，且杭州思创医惠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及子公司以前年度以自有资金和募集资金向杭州易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杭州菲诗奥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等多家公司采购了被服柜、睡眠仪及其他软硬件，其中部分交易方为关联方。截至 2024 年末，公司因上述交易等形成的资产账面原值 19,050.40 万元，累计计提折旧和摊销 7,001.29 万元，因被服柜、睡眠仪等设备闲置累计计提减值准备 9,457.43 万元，账面价值 2,591.68 万元。

由于会计师未能对上述交易事项实施必要的审计程序以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2023 年度，会计师对上述事项发表了保留意见。2024 年度，公司已对

上述交易形成的资产结合客户偿付能力及相关资产的可变现价值预估等合理计提了减值准备，但会计师仍然无法判断上述相关交易的商业实质及其真实性、公允性、合理性，以及上述事项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该些事项反映公司当时内部控制存在缺陷，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相关潜在影响。

## 二、上年度审计报告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所涉及事项在本期消除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2025 年 5 月 29 日、2025 年 7 月 14 日、2025 年 7 月 30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与苍南县山海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医惠科技有限公司签署了《关于医惠科技有限公司之附生效条件的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将所持有的医惠科技有限公司全部股权转让给苍南县山海数字科技有限公司，转让交易价格参照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24 年 10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医惠科技有限公司全部股东权益评估价值 29,959.95 万元，确定股权交易价格为 29,959.95 万元。

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31 日已收到全部款项，医惠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5 日就本次交易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2025 年 7 月之后医惠科技有限公司不再纳入公司的合并范围。

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相关事项均涉及医惠科技有限公司，形成保留意见的主要原因系会计师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核实相关事项涉及资产的价值及对财务报表的影响，尤其对 2024 年度比较数据影响重大。2024 年末，公司已按照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医惠科技有限公司采用资产基础法的评估结果对保留意见事项相关资产结合客户偿付能力及相关资产的可变现价值预估合理计提了减值准备、折旧和摊销。2025 年 7 月，公司与苍南县山海数字科技有限公司按照评估价值 29,959.95 万元进行了股权交割，上述保留意见事项的相关资产价值得到了双方认可，同时公司将医惠科技有限公司全部股权处置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后，因此，上述保留意见事项对公司 2025 年度报表的影响已消除。

## 三、董事会意见

经审阅天健为公司 2025 年度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董事会认可天健出具的《关于对思创智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非

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在 2025 年度消除情况的专项说明》，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所涉及事项对公司 2025 年度报表的影响已消除。

#### **四、审计委员会意见**

经审阅天健为公司 2025 年度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审计委员会认可天健出具的《关于对思创智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在 2025 年度消除情况的专项说明》，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所涉及事项对公司 2025 年度报表的影响已消除，同意《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所涉及事项已消除的专项说明》。

特此说明。

思创智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7 日